

2
083

1
102

C B A 史學哲洋西

冊 下

著 孫 東 張

行 印 局 書 界 世

西洋哲學史ABC
下

張
東
蓀

中華
民國
二十年
六月
印刷
版

西洋哲學史 A B C 下(全一冊)

〔平裝五角 精裝六角〕
(外埠酌加郵費)

著 者 張 東 蓀
出 版 者 A B C 叢書社
印 刷 者 世 界 書 局
發 行 者 世 界 書 局

發 行 所
上海四馬路
世界書局

目次下冊

第九章 近世哲學·····	一
第一節 近世哲學之特色·····	一
第十章 培根與笛卡兒·····	四
第一節 培根·····	一三
第二節 笛卡兒·····	二四
第十一章 霍布士斯披諾剎與萊伯尼志·····	二四
第一節 霍布士·····	二四
第二節 斯披諾剎·····	二八
第三節 萊伯尼志·····	三四
第十二章 洛克柏開來與休謨·····	四〇
第一節 洛克·····	四〇

第二節	柏開來	四五
第三節	休謨	四八
第十三章	康德	五二
第一節	康德的純理批判	五二
第二節	康德的道德論與目的論	六二
第十四章	黑格兒與叔本浩	六七
第一節	黑格兒	六七
第二節	叔本浩	七一
第十五章	斯賓塞洛志與伯拉德來	七五
第一節	斯賓塞	七五
第二節	洛志	七八
第三節	伯拉德來	八二
第四節	近世哲學補遺	八四

第十六章 現代哲學……………八八

第一節 序說……………八八

第二節 英國的現代哲學……………八九

第三節 美國的現代哲學……………九九

第四節 德國的現代哲學……………一〇二

第五節 法國的現代哲學……………一一五

第六節 意大利的現代哲學……………一二一

西洋哲學史ABC下冊

第九章 近世哲學

第一節 近世哲學之特色

雖則在思想史上分期是一件隨意的事，然而人類思想的進展似頗有自然的段落。在古代哲學史往往分爲三期；就是(1)宇宙論時代；(2)人事論時代；(3)綜合時代。由綜合而衰落，所以最後是所謂懷疑論與神祕論時代。因爲一到了破壞性的懷疑與神祕性的信仰，則學問便不能再發展下去了。但是近世哲學却亦有與他相彷彿的地方。我們先講近世的初期。須知近世思想便是希臘思想的復活。所以有人說近世哲學的分期正與古代一樣。二者好像並行線一樣，只是在時間上是繼續的（註五）。此說未免太近附會。但我的意思却以爲在大體上確有

相類的所在。我以為最易見的就是在近世亦與在古代一樣，其開始的時候都是側重於宇宙問題與自然界的研究。換言之，可以說在每一個時代中苟有哲學思想必是先有唯物論而後有唯心論。在近世的初期就是先有唯物論與自然主義。後來方有唯心論與理想主義。以後便是在兩派思潮之調和與折中之進行上而有各種各樣新奇的學說。我因為這個緣故把近世哲學與現在哲學分為兩大時期。其理由就是以爲近世哲學和古代哲學一樣：有開始，有極盛，並且有衰落。至於現在哲學則緊接近世哲學的衰落而起的。

(註五)德國人梅爾旦格 (Kuno v. Reichen-Meldegg)

論列甚詳 此外如大哲學史家費處爾

(Kuno Fischer) 亦作此說，特其主張不同。

近世哲學自何人作開始乃是史家所爭論的問題。有人說以意大利的伯魯諾 (Bruno) 爲開始者；有人主張以英國的培根 (Bacon) 爲開始者；有人以爲法國的笛卡兒 (Descartes) 是真正的開始者。諸說各有理由。不過我以為當從近世

思想的特點上着眼。因此我主張以培根爲開始，在比較上妥當些。

近世思想的特點是甚麼？我以爲可以說就是自由思想的復活。在希臘時代思想本是很自由的。思想家只信自己所見到的真理，可以毫無顧忌主張自己的真知灼見。但到了中世紀則不然了。凡人研究學問必須依據耶教；發表思想必須合於宗教。所以在中世紀可以說思想已經統一了。而在這個思想統一之下而生活的人們只有感着不自由。近世思想乃是對於這種情形的一個反動。近世思想於第一點上是恢復自己。就是在以前不知有我，而只知有神。不知有我則一切皆不爲我而設。只知有神則一切皆有待於神。所謂恢復了自己就是好像大夢初醒時一樣。先睜開眼睛看見自己，然後以懷疑的眼光對付我的四圍。這時一切都不相信了，一切都須親自再考查一下了。所以近世思想的根本精神是打破陳說，破除成見，拋棄迷信，滌洗舊習。因此近世思想在初期注重於破壞的批評；到了後來方有建設的主張。

雖則培根可以算是近世哲學的始祖，但他的功勞却只是偏於一方面——即破壞的方面。所以必須再有一個人從建設方面方有完成此哲學的真正誕生。這個人當然要推法國的笛卡兒。現在我即敘述這兩個人的學說。

第十章 培根與笛卡兒

第一節 培根

培根 (Francis Bacon 1561—1626) 是英國人。他的一生與他的哲學沒有甚麼關係。不過都可以表現他的性格。他是一個崇拜知識的人；他相信有知識就有權力。所以他往往把他的知識用為權力。他在政界活動但從來不忘却學理的研究。晚年為人控告受賄而罷免。但這件事係對於專賣權的特許，亦未嘗無獎勵科學之意。恐怕與他生平並無甚相反。後世對於他仍可充分原諒。

他的著述甚多，我們今天所根據的是：(1)新工具 (*Novum Organum*)；(2)知識之力量 (*The Advancement of Learning*)。畢德蕭 (*Peter Shaw*) 編其哲學上的著述成 *The Philosophical Works of Francis Bacon* (*Robertson* 亦有刊本)。

他的思想是先從撥開謬誤入手。他以為希臘思想太偏於道德問題；羅馬思想太偏於法律問題；中世紀太偏於神之研究了。我們必須矯正他們的偏弊而首先把「自然科學」 (*natural sciences*) 從這些壓制之下救出來：使自然科學不作道德的預備，法律的奴隸，神學的分支。他以為惟有自然科學可以使人類生活變為豐富，就是惟由研究自然界方能操縱事物，而有所利用，乃可以減少苦痛而增加幸福。

自然科學既如此重要則必有新方法方得成功。所謂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他以為以前所以自然科學不發達就是由於沒有好的方法。他的貢獻亦就在這個科學方法（其實即是學問的方法）。所以他的書名曰新工具乃是對於亞里斯

多德的名學而言——亞里斯多德名曰工具 (organon)。他以爲亞里斯多德所發明的工具是演繹法 (deductive method)；而他所發明的乃是歸納法 (inductive method)。

凡讀過普通名學的人大概可以知道歸納法是甚麼。然而在未歸納以前必先有觀察。譬如我看見一百個人都是黃頭髮的，我自然可把他們歸納爲一個人種。但若我的眼睛上戴了黃色鏡，則我看見白髮老者亦認爲和他們一類。其實却是兩種人。這便是由於我的觀察不確。須知這觀察錯誤是由於我戴了眼鏡。培根以爲有形的眼鏡易見而無形的眼鏡難防。我們的心上自然就有許多的偏見。這些偏見在我們的心上就和顏色眼鏡在我們眼上一樣：顏色眼鏡使我們看見東西有顏色；偏見亦使我們對於事物改變其本來面目。不過我們却不自覺有這偏見存在。所以我們第一步必須自己發見自己的偏見。偏見有許多種。有基於人類天性的，換言之，就是人人都有的。例如我們吃橘子覺得是酸的。我們總

以爲這個酸性乃是橘子所有的。又如我們以手摸桌子覺得是冷的；我們必以爲這個冷性是桌子所有的。培根對於這一點有最明白的舉例。例如熱，他舉了許多的事情都是有熱的，又舉了許多事情都是沒有熱的；於是互相比較起來便知熱的性質是甚麼。詳述之可如下：

一 有熱的

A 太陽光集中於凸形鏡上。

B 鐵器經磨擦後。

C 電流通過的地方。

D 水沸起來。

二 沒有熱的

A 沒有太陽光的地方或不吸收陽光的東西。

B 靜止的水。

C 未經磨擦的金屬品。

照上述等等正負兩方面合觀之，便可知熱只是「動」(motion)。換言之，即在我們的感覺上是熱，而在外界的真相却只是動。這乃是培根的正負比較法 (table of presence and absence, and its comparison)。這一種歸納法就是後來彌兒所謂五法中之異同法 (method of agreement and difference)。這是敘述其方法論方面的貢獻。

他却從這個方法論的背後引出一個哲學問題來。其實這真是形而上學的問題。就是試問我們所見所聞所觸所感既都是不即為外界事物的本來面目，則外界所有的究竟是甚麼呢？他以爲一切都是現象，而現象的背後確有所謂隱伏的條理 (latens schematismus, hidden order) 或隱伏的作用 (latens processus, hidden process)。他亦名此曰「方式」(form)。其實這種隱伏的條理並不是一種具體的東西。所以所謂方式乃只是一羣公式 (formula) 而已。這種公式代表外

界一定不移的關係或作用，這便是所謂隱伏的作用。可見培根把世界當作一個大而複雜的機括。我們生於其中須了解其機括與樞紐。於是我們便能依其機括，擬其樞紐，以達到我們人生福利之目的。而這個機括則視為是本來存在的。我們只須發見他便了。照這樣說，是顯然以為外界本身就潛含有因果公式。我們研究學問不外乎發見這個因果公式而已。可見他所謂方式與古代柏拉圖有些相同，亦有些不同。相同的地方只在他們都認這個世界的背後有一種固定的理法；我們用名學方法可以把他從雜亂錯綜的感覺現象中抽釋出來。

此外培根以為有基於個人性格的偏見。例如有人觀察事物往往從相同一方面着眼，換言之，即只注意於事物間之同點。但另有一種人專注意於事物之異點。這乃由於個人性癖的緣故。最顯見的是悲觀派與樂觀派。悲觀派的人們無論對於何事總是向壞的一方面來看。這種性癖影響於行為思想是顯著的。我們須知凡根於性癖而發的議論不是完全真理。因此我們聽悲觀派的悲觀論與樂觀

派的樂觀論都須得打折扣，不可認為完全真理。

他以為還有一種偏見是由於言語而來的。例如「鬼」，有了這個字以後，使我們覺得真有一個東西。其實只是見者自己的一種幻覺（或錯覺）。又如「風」與「雷」，有這兩個字以後使我們以為風是一個東西，雷是一個物體，而其實不過只是空氣的流動與電流的激震而已。可見我們的言語往往把本非物體的變為一個物體；把本不存在的變為一個存在；把本沒有的變為有了。在希臘哲學上關於「有」（Being）與「無」（non-being）的爭論就不免中了這個偏見。此外還有一種是所謂學說系統。往往人們自己甘居於某某派便是中了這個偏見。現在人們一談到社會問題不是自命為馬克斯派即是自稱為克魯泡金派。這便是公然自認中了偏見而不想改過。在培根的意思以為每一學說，故意造成一種系統，就好像編戲一樣，自成一齣。你如有系統迷，你就自然而然入了他的戲劇中，為他所騙了。所以我們第一必須把一切系統學說都當作一齣戲

來看。我們看戲而不把戲情當作實事，則我們便不會受欺了。

以上所述四種偏見，他名曰「偶像」(idola)。按此字係取希臘字原義，乃指幻影而言，非後來用於木偶土塑之神像的意思。第一種名曰 *idola tribus* (the idols of tribe 可譯為種族偶像)。第二種名曰 *idola specus* (the idols of cave 可譯為洞穴偶像)。第三種名曰 *dola fori* (the idols of market-place 可譯為市場偶像)。第四種名曰 *idola theatri* (the idols of theatre 可譯為劇場偶像)。培根所以提出這些偏見來以警告我們實因為他有鑑於以前學者治學的態度不好。他一方面反對玄想家，以為玄想家好像蜘蛛，只是自己吐絲，布成網；而他方面反對經驗派，以為經驗派好像螞蟻，只是搜羅東西運往巢穴內。他主張真正的學者應該好像蜜蜂，一方面採花蕊，他方面製造蜜糖。所以既不是只憑主觀方面的妄想，又不是只存客觀方面的原樣。因此他主張我們的知識就是能力。我們對於自然界可以發見其中的因果法則，遂用此法則以改造自然界。他的標